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HOLDINGS CO. LIMITED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0)

變更執行董事、主席及授權代表

執行董事及主席退任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吳宪先生(「吳先生」)已達到退休年齡,已於2022年4月29日提出退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自2022年5月12日起生效。自吳先生退任執行董事生效後,彼已空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 |主席職位。

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吳先生在任期間為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及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映龍(「**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主席,自2022年5月12日起生效。陳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陳映龍先生,51歲,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陳先生1993年畢業於黑龍江大學英語系英語語言文學專業,並於1999年在哈爾濱工業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完成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陳先生持有高級企業信息管理師、高級經濟師的專業資格。陳先生於1993年12月至1994年9月擔任哈爾濱五金礦產進出口公司業務一部業務經理;於1994年9月至1999年10月擔任艾森貝克集團聯合發展有限公司哈爾濱代表處首席代表;於1999年10月至2004年4月擔任哈爾濱潤和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04年4月至2009年11月至2010年8月歷任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原料部經理及安全環保部經理;於2010年8月至2010年8月歷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及董事會秘書。彼於2018年12月至2020年5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於該期間亦擔任吉林省白山市市委常委、副市長。彼於2020年5月至今擔任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公共事務部主任。陳先生現為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及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臨時黨委副書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i)於本集團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iii)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v)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陳先生將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主席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聘任協議,自2022年5月12日起生效,聘任協議其後一直有效。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隨後陳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陳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及主席的總酬金將為每年人民幣2,450,000元,陳先生的薪酬乃經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經參考其職責、市場水平及彼將為本集團事務所付出的時間、努力、專業知識及擔當的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陳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陳先生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主席表示歡迎。

變更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吳先生退任後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陳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2年5月12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程學仁

香港,2022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陳映龍先生、程學仁先生及楊文明先生 為執行董事;楊珊華先生、李茹女士、楊秉華先生、王刊先生及蕢凱頻先生為非執行董 事;及謝榮先生、余梓山先生、秦嶺先生及李偉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